



PREMIUM LAND LIMITED

上海策略置地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

董事辭任

上海策略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高峰先生(「高先生」)因需要專注其個人在國內之業務,彼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於辭任本公司董事之同時,高先生亦不再出任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高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不和,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藉此感謝高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何志豪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生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馬國雄先生及何志豪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海權先生、龐海歐先生、左廣先生、陳志遠先生及鄒少岳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上海策略置地有限公司
董事
馬國雄

香港,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

* 僅供識別